

研議提升本校學生校務參與之專案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地點：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席：張副校長中煖

記錄：羅婉綺

出席：劉教務長錫權、詹學務長惠登、林研發長劭仁、陳總務長約宏、郭主任秘書美娟、國交中心呂主任弘暉、電算中心林主任明灶、課指組楊組長美蓉

列席：課指組楊研究助理惠如、戲劇所張文華、博館所毛冠智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課指組工作報告，詳如會議資料。

● 主席裁示：

一、依目前本校各級會議學生代表參與情形調查結果可分為三個面向：

- (一) 1.1 至 1.16 目前已有學生代表的會議，學生代表產生及運作方式可再深入討論，而部分單位的會議組織及運作機制可提供其他單位參考。
- (二) 2.1 至 2.38 尚未納入學生代表的會議，部分會議屬性可能跟學生較無直接關係，其他可開放學生代表參加且有助於校務推動之會議，則可加強宣導各單位開放學生參與之優勢。
- (三) 3.1 至 3.46 則為各學院系所目前之運作機制，本案可於相關主管會議宣導，請各學院系所依本表再行檢視是否有哪些會議可開放學生參與，並從制度面審視修正各級會議之組織設置條例。

二、請學務處說明各項行政相關會議學生代表之產生方式。

詹學務長惠登：學務處輔導學生活動中心及各系所學會組織積極推派學生代表，原則上鼓勵自治，並重視其自願性及管理能力，之後擬輔導各學生代表召開會議，先行檢視哪些會議需學生代表參與，並希望學生自發自律的參與校務。另於本日會後擬提醒各系所於系所務會議時開放學生代表參加。附表中 2-15 校園安全執行會議成員多為各系所助教，內容主要為檢視改善學校的安全問題並請總務處適時協助，此會議擬研議納入學生代表之可行性，俾使校園環境安全更為周延。

三、1.1 至 1.16 部分例行性或專案會議時間，可於前一學期先行列出，由各系所推薦學生代表參加，可使系所了解學生參與狀況，另希望學生代表的參與能由系所延伸至校級會議，可建立同一議題學生代表參與不同層級會議之一致性。

參、專案工作小組意見交流

一、戲劇所張文華：希望學校可完整規劃並明列會議時間，讓學生知道有哪些會議可參與，並盡量避免與學生上課時間衝突，影響其參與意願。另建議重要議題之會議可開放讓學生皆可列席，避免將學生參與校務決定的責任集中於少數學生代表身上。

詹學務長惠登：行政層面例行性會議可提前告知，在各學院可宣導擴大學生校務參與，惟各單位運作狀況不同，不宜以規定訂之，學生代表可於系所端反應相關建議，必要時行政端可協助溝通協調。

● 主席裁示：

- (一) 各系所之學生代表應定期針對系所同學意見進行了解及彙集，並於各項會議適時提出，由下而上至校級會議進行不同層次及專業性的討論，有需要仍可開放學生列席參與，故學生代表性問題與開放學生列席實屬不相衝突。
- (二) 宣導各單位於前一學期將學生代表須參加的會議列出，盡早將會議時間告知學生並可開放學生列席參與，並將本調查結果提供各學院參考檢視，研議可納入學生代表的會議組織，而學生代表亦可主動向系所反應開放參與的必要性。
- (三) 本日會議擬先就校級會議檢視開放學生參與之可行性。

二、博館所毛冠智：希望可參與相關會議了解學校經費的使用狀況，讓學生了解學校經費的開支情形。

郭主任秘書美娟：目前本校的內部稽核暨經費稽核委員會有其委員組成及制度，並無學生代表，會議內容主要稽核學校內控制度的適法性及經費的運用狀況，經訪查多數學校均未設有學生代表，少數學校則是由校務會議的學生代表推舉擔任，因其委員會制度並不適合開放學生旁聽，且該委員會需查核校內帳務並作成報告，未來若研議納入學生代表將會依循他校模式辦理，而代表的產生需再思考其產生程序及代表性問題，若學生代表能將其代表性角色做好，在會議上即能反應多數學生的意見，並能有效提升會議效能。

三、戲劇所張文華：學生參與校務需兼顧課業及參與各項會議，需耗費相當多成本，學校是否可協助解決學生代表需兼顧校務及課業的問題？

劉教務長錫權：師生在參與各項校務會議時均有成本考量，規劃領導學院是其中一個辦理模式，而未來亦可在課程、畢業修習辦法上作調整，將領導能力納入課程內容中，同學若有其他想法亦可隨時提出。

郭主任秘書美娟：校長曾提出希望本校會議時間可以更具體的重新安排，因此曾構想於每週一上午分別召開院、所、校各層級及系所的共同會議，未來各項會議時間擬集中調整於週一或週二，會議調整至中午時段學生出席率較高。目前不傾向改變各學院系所既定的會議行程，但建議及早公布會議時間，並於會後宣導各單位透過 iTNUA 資訊平台發布相關訊息，同學若認為哪些資訊需再公布，可向學校電算中心建議。

劉教務長錫權：部分學生反應學校透過電子信箱所發布的資訊，常因學生個人有習慣使用的信箱而未收到重要訊息，請問電算中心是否可協助加掛外部信箱？

電算中心林主任明灶：目前本校電子信箱外掛技術需再尋求突破，因學校資訊系統本身即設有防火牆及管理機制，在連結外部信箱時較難以控管，而委外廠商是否能配合則需再研議。公告部分則是透過學生的學校信箱登入 iTNUA 可作查詢，將來學生畢業後亦持續保留此登入帳號作為校友連結的管道。若需增加公告的項次內容可隨時反應，電算中心再向行政端溝通呈現的內容形式。

戲劇所張文華：請問有無可能於入學時由學生提供常用信箱由校方統一設定以接收學校信件？

電算中心林主任明灶：校務資訊系統除了收信功能，尚有校園網路、課程查詢、圖書館等行政系統功能，屬單一信箱帳號登入，將來學生畢業後亦可持續使用，建議仍維持此登入方式。

● **主席裁示：**

- (一) 為因應 21 世紀的變革，北藝大未來人才的培養仍需從課程著手，之後將推廣領導人才培育及領導學院等相關課程，課程規劃可結合校務參與實務，提供學生領導能力的養成機會。
- (二) 各項公告應著重於更透明、更快速的傳達訊息，而非透過外部連結的增加，此信箱帳號為本校組織及行政管理之重要部分，將來畢業生流向的持續追蹤，需藉由校務資訊系統的單一帳號登入功能作為與校友間的連結，希望同學仍能協助持續使用本校電子信箱。

四、戲劇所張文華：本校部分會議時間有重疊情況，在學校課程時間安排上也有問題，中午僅休息半小時，會議參與時間不足，請問是否有可能調整？另為能先行蒐集同學意見，希望能事先告知會議議程。

郭主任秘書美娟：各院系所均有其固定會議時間，實務上調整較為不易，之後可宣導各單位即早公布會議時間，避免學生無法參與。目前校級會議於電子行事曆上可登錄議程，建議該系統將議程項目列為必填。

陳總務長約宏：近期即將進行舊警衛室委外經營廠商的公開招標，本次委員人選考量將來的服務對象亦納入學生代表，學生校務參與的方式多元，目的無非是希望學校提供有品質的教學、知識的傳遞及人格的養成，學生的參與訴求應著重在學校能否支援好的教學品質、行政服務能否符合需求，而非所有會議均進入參與。另學校現行會議的運作上，開放所有學生列席將影響開會效率，建議應由學生內部交換意見、形成共識再進行與學校間的溝通。學校各項會議包括溝通型、決策型，而學生需參與哪類型的會議是可再思考的。

● **主席裁示：**

- (一) 本校課程時間安排情況可再了解研議，俾使各單位課程時間較為一致，並保留會議或

休息時間的彈性。

- (二) 各系所應了解其學生擔任會議代表的狀況，避免學生代表身分過於集中而無法分身，之後將宣導各一、二級單位會議時間須預為公告於學校官網行事曆，並請電算中心於電子行事曆登錄功能上加註「無涉機密型會議，請事先公告議程」。
- (三) 若行政機制運作健全，即使臨時性會議亦能即時宣導、彙集意見，重要的是學生參與的態度與認知是正面的，勉勵同學除了自身專業領域外，亦能更積極關心公共事務，共同提升北藝大校務發展的品質。

五、戲劇所張文華：學生透過代議式民主的會議參與，常導致將校務參與機會集中於少數人身上，建議會議能依其性質逐步開放學生列席參與。另是否能說明專案工作小組後續研議及運作的過程。

郭主任秘書美娟：請學務處於主管會報報告本次專案工作小組會議結論，本案亦將納入列管表持續追蹤辦理進度。

● **主席裁示：**

- (一) 重要議題之學生公開說明會除及早讓學生知道相關會議資訊，若未達特定比例人數則應另擇其他時間辦理。
- (二) 本案於技術面將持續宣導各單位配合及早公告會議時間及議程，操作面上將再研議強化現行課程規劃及通識核心課程，如增設公民參與、領導學院等課程。
- (三) 請課指組再行了解目前參與各項校級會議的學生代表為哪些同學，若重複性較高，則與院系所溝通調整，以及檢視相同議題學生代表參與各層級會議的一致性。
- (四) 除於主管會報宣導本次會議結論，亦請各院系所評估各項會議納入學生代表之可行性，本案於下學期再行檢視各單位配合執行情形。

六、戲劇所張文華：校園環境屬師生共同關心的議題，校園規劃小組會議有無可能開放學生參與？

林研發長劭仁：校園規劃小組組成成員多為具校園規劃專長的老師，組成委員由校長勾選，屬專案類型的會議，在各委員對校園空間進行專業討論後，若涉及學生相關權益，則另委由其他單位召開公聽會，是否開放學生參與可再討論，目前基於校務發展政策及專業對話的考量，暫未開放讓學生代表參與。

● **主席裁示：**

各級委員會議可再研議彈性納入學生代表參與，本案於下學期開學後再行召開專案工作小組了解後續辦理進度。

肆、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